##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 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 议于2025年4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1日在公司 三楼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姜月影女士主持召开。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长春奥普光电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 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548.08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42,03 万元。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业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24,000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440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 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四)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五)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实施,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确保了公司经营的正常、有效进行,促进了公司的内部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的内部控制是合理的、完整的,经运行检验是可行和有效的。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情况。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订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订的 2025 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是:合并营业收入 82,002.88 万元,合并税后净利润 7,306.23 万元。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为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 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七) 会议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姜月影、刘爽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总额不超过 37,353.79 万元。

该议案详情请参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 公告》。

(八) 会议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长春 光机所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性协议〈产品定制协议〉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姜月影、刘爽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详情请参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春光机所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 架性协议〈产品定制协议〉的公告》。

(九) 会议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长春长光大器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数控磨头与磁流变抛光机床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姜月影、刘爽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详情请参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春长光大器科技有限公司签订 数控磨头与磁流变抛光机床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服务经验、能力以及

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的财务审计工作态度,公司拟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 8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一)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禹衡光学、长光宇航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 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 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二)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 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因个人工作原因,公司监事刘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提名魏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1日